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2000074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_11200007480A0C_ATTCH16. pdf、
A11000000F_11200007480A0C_ATTCH17. jpg)
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運用行政院「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」
政策說明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2年1月9日院臺聞字第1125000627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扶植臺灣工藝文化產業發展，政府推動「臺灣工藝文化
產業中長程計畫」，從生產、平臺到消費端，透過社會分
工培育人才，以跨業、跨域及跨部門合作，健全工藝產業
生態系，帶動總體經濟發展及文化創造力，形塑臺灣工藝
品牌識別，並發揮工藝之社會價值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電
子單張文宣（eDM如附件）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併請
至該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(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)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